

# 共青团台州学院委员会文件

台学院团发〔2017〕21号



## 关于组织申报 2017 年台州市大学生科技创新 项目的通知

各二级学院：

为引导大学生积极开展多种形式的创新实践活动，根据台州市教育局文件（台教高〔2017〕221号）相关要求，现面向我校大学生开展 2017 年台州市大学生科技创新项目申报活动，相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申报对象与名额

1. 申报对象：申报对象为在校本科生及其团队（毕业班学生不能申报）。学生可以个人申报或团队申报（团队项目研究总人

数不超过5人),采取负责人申报制,每个项目可选1-2名指导教师进行指导(原则上要求中级职称以上,有成效显著的学生学科竞赛辅导经历或科研开发能力)。

2. 名额:各二级学院可择优推荐2项项目报送学校,最终由市级相关部门组织评审后批准确定。

## 二、项目类别及相关要求

1. 项目类别:2017年台州市大学生科技创新项目分为两类,其中:一类项目资助经费5000元,二类项目资助经费3000元,学校将给与一定的配套经费。

2. 时间要求:项目执行时间为1年,学生离校前须完成。

3. 经费要求:经费由承担项目的学生使用,做到专款专用,教师不得使用学生研究经费。

4. 成果要求:获得资助的项目在一年内至少完成以下任务中的一项:(1)完成项目的作品或样机或设计方案;(2)参加一项省级学科或技能竞赛并获奖;(3)参加指导教师的科研工作并取得一定的成果;(4)参加实验仪器或实验项目的设计工作;(5)发表与项目相关的研究论文一篇及以上,并在文中标明台州市大学生科技创新团队资助项目。

## 三、报送材料及相关工作时间安排

申报截止时间为**2017年11月7日**,请各学院组织学生申报,做好学院初审工作。请在规定时间前用A4纸**双面打印**各项

目申报书（一式4份）、推荐项目汇总表报至校团委办公室，上述材料请同时报送电子文档，联系人：吴磊，联系电话：85137010。过期不再受理。所有申报项目经公示后择优向台州市教育局推荐报送。

附件：

1. 台州市大学生科技创新项目申报书
2. 台州市大学生科技创新项目立项申报汇总表

共青团台州学院委员会  
2017年10月13日

---

抄送：校办公室，科研处，教务处，学生处。

---

共青团台州学院委员会委办公室

2017年10月13日印发

---